**湖北武汉餐厨垃圾处理设备厂家简述餐厨垃圾收费制度问题的现状**

1. 公众治理意识落后   
   　　目前我国社会大众普遍对餐厨垃圾治理问题不够重视，没有充分意识到餐厨垃圾带来的严重的危害性和潜在的资源性。在生产源头上，餐饮单位每天产生大量的餐厨垃圾，但很多单位却并没有配备专门收集的垃圾桶，在收集时也并未合理减量分类。大部分居民将餐厨垃圾与其他生活垃圾混合堆放，并未对家庭产生的餐厨垃圾专门分类回收。另外，基础设施建设不完善，城市内居民小区大都未设立针对餐厨垃圾的垃圾桶等设施。社会公众面对餐厨垃圾治理缺乏必要的意识与知识，导致城市餐厨垃圾收费制度的推行遇到阻力。新闻媒体就餐厨垃圾问题报道与宣传做的不够到位，没有对广大群众起到科普和教育的作用。   
   　　此外，社会上还普遍存在着一种先污染，后治理的餐厨垃圾及生活垃圾治理思路，治理思路片面化。我国不能走发达国家治理的老路，因为自然环境和城市环境一旦噪声污染，治理的人力物力财力成本是巨大的，而且还可能导致二次污染。现在的餐厨垃圾治理注重的都是末端处理环节，而针对源头的分类减排无害化工作投入较少，治理效果不佳且成本较大。   
   2、餐厨垃圾价值判定存在争议   
   　　餐厨垃圾具有“危害性”和“资源性”的双重属性，使得在回收的过程中餐厨垃圾价值的判定存在争议。如果将餐厨垃圾视作是具有污染性和危害性的，那么收运处理单位则需要向生产单位收取一定的处理费用。但如果将餐厨垃圾当作是可以循环利用的资源，那么收运处理单位则要给生产单位支付费用。目前，我国各个地方普遍采用将餐厨垃圾当作具有危害性的生活垃圾，需要生产单位向收运单位缴纳处置费，而这种谁生产谁付费的收费方式在实施过程中遭遇了很大的阻力，由于要对餐厨垃圾处理进行缴费，很多餐饮单位当下还没有付费处理的觉悟和意识，便直接将餐厨垃圾卖给非法收运单位。

3、非法利益链条难以破除   
　　民间部分非法收运单位私自购买餐饮单位生产的餐厨垃圾，从而生产“地沟油”“潲水油”，或者用来喂养牲畜。对于部分餐厨垃圾生产单位，一方面，卖出产生的餐厨垃圾可以获取一定的利润；另一方面，还可以避免缴纳餐厨垃圾处置费用。由于经济利益的驱动，部分餐饮单位就违反规定将餐厨垃圾卖给非法收运单位。因此，市场上就形成了一条由非法收运单位和餐厨垃圾产生单位组成的利益链条，导致正规收运单位无法收取足够数量的餐厨垃圾，企业无法实现规模化处理，盈利能力差甚至亏本运营等问题。